

清华大学中国新型城镇化研究院

2017 年第一期开放基金课题申请指南

为促进学术交流和学科交叉，充分利用本研究院的科研经费和研究条件，根据《清华大学中国新型城镇化研究院开放基金课题资金管理办法（试行）》相关规定，现面向社会公开发布《2017 年第一期清华大学中国新型城镇化研究院开放课题申请指南》。

1. 支持研究方向

1) 大数据专项研究：在城镇化领域的大数据挖掘与应用，大数据数据库设计与建设等相关专题研究

2) 城镇化政策评估研究：包括政策评估的理论与方法创新，专项政策评估研究等

3) 设市研究：包括但不限于设市标准的国际研究，国内撤县设市、撤镇设市的政策研究等

4) 农村人口市民化研究：人口市民化的相关问题研究，包括但不限于人口城镇化内涵理论研究，市民化成本分担机制、公共服务配套等政策研究等

5) 城市群研究：与城市群发展相关的理论、政策、实践研究

6) 特色小镇研究：与特色小镇相关的理论、政策、实践研究

7) 城镇化领域内的创新前沿理论、理念、思潮，城镇化多领域

交叉研究

8) 其他与城市发展相关的研究领域

2. 开放基金资助强度

开放基金课题分为重点项目和一般项目，鼓励跨校、跨院系、跨学科的联合研究和国际合作。项目期限为 0.5-2 年。单个课题资助额度原则上不超过 50 万元，重大项目如有预算突破上限的情况应单独审批。

本期资助项目的总数视申请和评审情况而定，以最后公示结果为准。

3. 申请程序和时间

申请时间自通知发布之日起，截止日期为 2017 年 3 月 10 日（周五）。

申请书者需填报《清华大学中国新型城镇化研究院开放课题申请书》，打印一式三份，签字盖章后提交到清华大学中国新型城镇化研究院办公室，电子版发到 tucsu@tsinghua.edu.cn。

研究院开放基金审查小组将组织相关专家对申请材料进行评审，确定资助人员和资助金额，评审结果将于 2017 年 3 月 24 日（周五）前公布。

联系人:田园

电话:010-82819065

E-mail: tucsu@tsinghua.edu.cn

申请书请邮寄到如下地址:北京市海淀区清河中街清河嘉园东甲
一号西塔 1608 (邮编:100084), 田园 收

清华大学中国新型城镇化研究院

2017年2月20日